

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报告摘要

2020年江苏省发电总量5704亿千瓦时,其中新能源发电总量519亿千瓦时,占全省发电量的10.24%,在新能源发电中,风电发电量229亿千瓦时,同比增长24.54%;太阳能发电量167亿千瓦时,同比增长8.28%;垃圾发电量60亿千瓦时,同比增长17.57%;生物质发电量37亿千瓦时,同比增长6.34%。

报告期末,公司风电装机容量占江苏省风电装机容量,生物质装机容量占江苏省生物质装机的14.38%,太阳能发电装机容量占江苏省太阳能发电装机容量的9.66%。

(以上全国行业数据来源于: 国家统计局2021年一季度网上新闻发布会、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2020年1-12月份全国电力供需形势分析预测报告)、江苏省行业数据来源于: 江苏省电力行业协会)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年
总资产	11,214,134,340.09	8,342,126,519.19	34.43	8,198,026,504.53
营业收入	1,646,722,242.92	1,484,404,012.94	4.20	1,472,814,180.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3,707,842.88	253,363,179.30	-39.47	314,341,516.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7,172,903.76	246,063,093.39	-40.30	312,203,632.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加权平均数	4,652,762,500.11	4,502,788,046.32	1.31	4,462,027,987.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0,796,432.63	517,439,515.13	56.69	897,698,331.6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	0.41	-30.02	0.6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6	0.41	-30.02	0.6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33	5.61	减92.20个百分点	8.04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第一季度(1-3月)	第二季度(4-6月)	第三季度(7-9月)	第四季度(10-12月)
营业收入	439,014,214.92	424,181,613.18	327,407,676.05	366,118,365.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7,211,263.42	114,711,667.31	48,722,174.01	-197,266,649.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4,215,100.19	114,711,503.21	47,941,567.02	-198,268,790.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387,997.98	116,851,606.81	186,529,906.74	313,025,923.22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变动情况
4.1 普通股股本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本总数(P)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本总数(P)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本总数(P)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本总数(P)
439,014,214.92	0	0	0
439,014,214.92	0	0	0
439,014,214.92	0	0	0
439,014,214.92	0	0	0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受控制的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情况详见年度报告附注之“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合并范围的变化情况详见“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受控制的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情况详见年度报告附注之“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合并范围的变化情况详见“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受控制的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情况详见年度报告附注之“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合并范围的变化情况详见“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受控制的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情况详见年度报告附注之“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合并范围的变化情况详见“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受控制的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情况详见年度报告附注之“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合并范围的变化情况详见“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受控制的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情况详见年度报告附注之“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合并范围的变化情况详见“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受控制的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情况详见年度报告附注之“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合并范围的变化情况详见“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受控制的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情况详见年度报告附注之“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合并范围的变化情况详见“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受控制的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情况详见年度报告附注之“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合并范围的变化情况详见“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1年4月26日在南京市东大街180号吉祥行以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已于2021年4月26日4月16日(即事件发生后)董事由董事长徐国群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人,实际出席董事人,其中:现场出席董事人,董事徐国群、戴明勇、独立监事苏文义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后期披露的《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同意公司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述职报告全文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2020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同意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报告全文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2020年度经营计划的财务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2020年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公司的财务报表将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资产价值,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4)。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2020年度年度报告》及《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同意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后期披露的《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同意公司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后期披露的《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审议通过《2020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5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后期。如果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本次利润分配不采用股票股利分配方式,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5)。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该议案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聘任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并由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层根据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实际工作情况及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确定审计费用及内部审计审计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6)。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得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该议案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关联存贷款业务的风险评估报告》
通过审阅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最近一年的财务报告,评估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认为: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持有合法有效《金融许可证》和《营业执照》,具有经营存、贷款等金融业务的资质。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严格按照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2004年第5号)及《关于规范<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的决定》(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令2006年第8号)之规定经营,经营情况良好,未发现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管理存在重大缺陷。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该议案的独立意见。董事徐国群、张丁为关联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7)。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董事徐国群、张丁为关联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已得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该议案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同意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报告全文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该议案的独立意见。

(十五)审议通过《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同意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1-028)。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该议案的独立意见。

(十六)审议通过《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号),同意公司根据上述通知的相关规定,对会计政策内容进行相应变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准则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9)。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该议案的独立意见。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召开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具体召开时间、地点等将以股东大会通知公告的形式另行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苏亚金诚经审计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2020年度)的收入总额为36,376.52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30,996.83万元,证券业务收入8,039.12万元。

苏亚金诚2020年度包括不限于证券客户4400余家,其中上市公司26家,上市公司审计收费总额为5,386.62万元,涉及行业包括机械与电子设备制造业—批发业、制造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信、广播电视和传输技术服务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信、广播电视和传输技术服务业—软件、饮料和精制茶制造业等;其中,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零。

2.投资者保护情况
苏亚金诚采用购买职业责任保险的方式提高投资者保护水平,职业保险赔偿符合相关规定,职业赔偿累计赔偿额98000万元。相关职业责任赔偿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苏亚金诚近三年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苏亚金诚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管管理措施3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和纪律处分0次。5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管管理措施3次和自律监管措施0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陈玉生,1999年毕业于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考试,1998年开始在苏亚金诚执业,1999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具备专业胜任能力,在事务所外兼职,2020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5家,挂牌公司5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李楠,2014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2011年开始在苏亚金诚执业,2012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具备专业胜任能力,在事务所外兼职,2020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1家,挂牌公司1家。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王霞,2002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1996年开始在苏亚金诚执业,199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具备专业胜任能力,在事务所外兼职,2020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16家,挂牌公司7家。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在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管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4.审计收费
公司2019年度审计费用148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32万元,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162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32万元。2021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金额,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并由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层根据苏亚金诚的实际工作情况及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最终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独立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能够满足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要求,同意向董事会提议聘任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二)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的审计的专业资格和能力,有丰富的执业经验,在为公司提供2020年度审计服务时,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道德,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审计任务。

因此,我同意将聘任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续聘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意见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的专业资格和能力,为公司提供2020年度审计服务时,客观、公正的执业原则,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审计任务,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特别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董事会在对有关事项进行表决时,履行了法定程序,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因此,我同意将聘任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2021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并全票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并由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层根据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实际工作情况及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最终确定2021年度审计费用及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四)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特此公告。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
江苏省国资委

江苏省委